



# 中華民國能量醫學學會 開會通知

通訊地址：宜蘭縣羅東鎮竹林街 405 巷 81 號

立案字號：台內團字第 1020362849 號

承辦人：劉瓊玉 秘書長

連絡電話：0919-160-948

電子信箱：ema.taiwan@gmail.com

## 受文者：本會全體會員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21 日

發文字號：能醫字第 109010 號

附件：大會議程、會員年費繳納情況表、出席回條、委託書、提案單

主旨：本會召開第八屆第二次會員大會，敬邀會員們踴躍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大會開會時間：110 年 1 月 10 日（星期日），下午 1:30~5:00。
- 二、大會開會地點：台北市羅斯福路三段 309 號 4 樓之 6（三真教室／蔡凱宙自然骨科診所）。
- 三、大會議程：詳如附件一。
- 四、會員資格與權益：請繳納 109 年度常年會費，維持會員權益完整。
  - （一）本會章程規定會員有發言權、表決權、選舉權、被選舉權與罷免權，並且會員有繳納會費等義務。
  - （二）本會章程第三十三條：會員連續兩年不繳納常年會費者，視為自動退會。
  - （三）本會會籍資料列有 125 位會員，另有待開會審查的新進會員 4 人。既有會員常年會費繳納情況，如附件二；有 34 位會員未繳至 109 年度，其中 16 位同時未繳 108 和 109 年度。
  - （四）督導各級人民團體實施辦法第 4 條規定，人民團體由理事會於召開會員大會十五日前，審定會員之資格，造具名冊，報請主管機關備查。
  - （五）因此，年費尚未繳至 109 年度之會員，請於 12 月 25 日前完成繳費，或至少確認繳費意願，最遲於會員大會當場繳費，確保會員權益，以利掌握有效會員人數；如有任何不便或困難，請聯繫秘書長妥適解決問題。
  - （六）110 年度年費，可在會員大會當場繳納，但請盡量在開會前繳納，減輕會場工作的負擔。
  - （七）年費繳納資訊：金額 1,500 元
    1. 收款銀行：第一銀行（代碼為 007），淡水分行
    2. 戶名：中華民國能量醫學學會



## 附件一 大會議程

議程項目與時間暫定如下表：

時間	議程項目
13:20~13:30	會員報到
13:30~14:00	專家演講(一) 陳立川博士(本會理事長) 主題-2020的回顧與展望
14:00~14:45	專家演講(二) 謝伯欣醫師(博馨診所院長) 主題-重金屬螯合治療:臨床經驗分享
14:45~15:00	Q&A
15:00~15:30	休息時間與茶點招待
15:30~15:35	主席就位,宣布大會開始和會員出席情形
15:35~15:50	主席致詞/頒發感謝狀
15:50~16:10	報告事項
16:10~16:40	討論提案
16:40~17:00	臨時動議
17:00	散會

附件二 會員年費繳納情況表

已繳最近年度	人數
永久	36
110 年度	3
109 年度	53
108 年度	17
107 年度	16
	共 125 人

附件三 出席回條(暨個人資料更新表)

中華民國能量醫學學會  
第八屆第二次會員大會出席回條

會員姓名		連絡電話	
email		LINE ID	
出席與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出席本次會員大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克出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克出席，但將委託_____代表出席及行使相關權利		
資料更新			
備註	1. 會員資料更新可包括最高學歷/經歷/現職/興趣專長/通訊地址/市話等，請依內容篇幅，自行增加空格大小。 2. 填妥「出席回條(暨個人資料更新表)」，請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，用 email 回覆，或撥電話 0919160948 聯絡秘書長，將回條拍照，以 LINE 回傳。		

附件四 委託書

中華民國能量醫學學會 委託書

本人不克出席本會第八屆第二次會員大會，茲委託本會會員

\_\_\_\_\_代表本人出席，並同意其代為執行會中各項權利與義務。

此 致

中華民國能量醫學學會

委託人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 身份證字號：\_\_\_\_\_

受委託人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 身份證字號：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每一會員僅能接受其他會員（代表）一人之委託。
- 二、受委託人請持此委託書正本，於開會時向報到處報到，並繳交工作人員。
- 三、如欲授權秘書處代為尋覓受委託人，則請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填妥委託書個人內容後，寄至 26542 宜蘭縣羅東鎮竹林街 405 巷 81 號能量醫學學會秘書處收。

附件五 提案單

中華民國能量醫學學會第八屆第二次會員大會  
提案單

提案人	
案由（主旨）	
說明	
聯絡方式	
備註：1. 關於案由、說明和聯絡方式，請依內容篇幅，自行增加空格大小。 2. 請於109年12月31日前，以email將「提案單」（如附件五）傳送給秘書長列入提案討論議程。	